# 中共郴州市妇联党组

# 关于巡察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市委统一部署，2019年7月8日至9月8日，市委第四巡察组对市妇联党组进行了为期两个月的常规巡察，于2019年10月10日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组织整改情况

**1.统一思想认识。**市委第四巡察组意见反馈会召开后，市妇联党组迅速通报了巡察具体问题，并召开了巡察整改专题研究部署会，对巡察反馈的问题逐项明确责任领导、责任部室、责任人，结合实际情况确定整改期限，并逐项讨论确定巡察整改措施。

**2.加强组织领导。**成立了巡察整改落实工作领导小组。班子先后多次召开专题会议，听取整改工作情况，协调解决整改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推动了整改工作的落实。在整改过程中，党组书记切实履行了整改第一责任人的责任，对整改工作亲自部署、亲自调度、亲自督办；其他班子成员按照“一岗双责”要求，切实加强对分管部室整改工作的指导督促。

**3.细化整改责任。**对巡察组反馈的所有问题深入查摆原因，在此基础上，制定出台了《郴州市妇联党组落实市委第七轮巡察具体问题的整改方案》，列出了问题清单，明确了整改措施、牵头领导、具体责任人及整改完成时限。

**4.狠抓整改推进。**巡察整改工作开展以来，多次召开党组会讨论具体问题整改措施落实情况，对难以整改的问题一把手亲自过问、亲自调度、亲自部署、亲自协调。对巡察整改工作进度较慢的，一把手多次找分管负责人谈心谈话，对责任人进行严肃批评，真正做到一级做给一级看，一级带着一级干。

二、巡察具体问题整改情况

**（一）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妇女工作的重要思想、党的群团工作会议精神、中国妇女第十二大精神不深入不扎实的问题**

**1、具体问题：**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妇女工作的重要思想、党的群团工作会议精神、中国妇女十二大精神不深入不扎实,结合妇联工作实际效果不佳。

**整改情况：****一是**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坚持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学懂弄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妇女工作的重要思想、党的群团工作会议精神、中国妇女十二大精神。**二是**抓好家庭文明创建。制订出台《开展郴州市“美家美妇”系列创建评选活动工作方案》，“线下”组建讲师团进行家庭教育公益巡讲；“线上”利用新媒体做好家教知识宣传普及。举办郴州市领导干部廉洁家风教育大会和《廉洁家书》征集活动。**三是**开展“城乡姐妹手拉手互助脱贫奔小康 ”三年行动。采取“妇联+女企业家+贫困妇女儿童”帮扶模式，动员社会各界力量参与扶贫帮困。**四是**开展“乡村振兴”巾帼行动。组织县市区集中开展“美丽乡村 清洁家园”活动，发挥妇女群众充当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主力军作用。

**2、具体问题：贯彻落实**“**三个注重**”**指示、推进家庭文明建设不深入，主题活动内涵挖掘不够。**

**整改情况**：**一是**抓好家庭文明创建。在乡村，鼓励妇女和家庭开展“四美农家”创建；在城市，积极开展“最美家庭”创建。**二是**抓好家庭文明建设宣传。举办领导干部廉洁家风教育大会，“隔代家庭教育”公益讲座；利用家庭教育沙龙和网络直播平台、微信公众号开展家庭教育。**三是**建立家庭教育工作制度。出台《郴州市家庭教育联席会议制度》，通过常态化开展家庭教育联席会议，重点研究全市家庭教育工作的重点问题。

**3、具体问题：没有把意识形态工作摆在重要位置**

**整改情况：一是**进一步完善《郴州市妇联意识形态管理制度》，明确开展报告会、研讨会、讲座论坛等活动登记备案范围及程序，严格执行党组每年至少两次专题研究、每半年向上级党委专题汇报、每年至少两次分析研判等制度。**二是**召开意识形态分析及监督检查情况汇报会，组织学习《市妇联意识形态工作运行机制和阵地管理制度》。

**4、具体问题：****理论学习不系统不深入。**

**整改情况：一是**结合“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补学《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定文化自信的重要思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和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发生历史性变化的重大政治判断》。**二是**集中学习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以及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关心重视妇女事业和妇联工作纪实等内容。**三是**加强成果转化，通过理论学习、基层调研，形成了《发挥执委作用 激活基层妇联末梢》《郴州市婚姻家庭现状调查报告》两篇调研报告，提出工作思路。

**5、具体问题：学网用网能力不足，意识形态阵地管理不严，主动辨识化解意识形态领域风险能力不足，一些新领域、新阶层、新群体中妇女群众思想引领工作渗透不强。**

**整改情况：一是**充分利用党组理论中心组（扩大）学习，将新观念、新技术、新事物进行及时有效传达，强化意识形态领域管控能力。**二是**加大“郴州女声”微信公众号的推广，丰富微信公众号服务功能，提高吸引力和影响力。**三是**修订完善《郴州市妇联意识形态管理制度》，规范群信息发布，加强群运行管理，落实群监管责任，加强意识形态领域及舆情应对的培训力度。**四是**在园区及“两新组织”开展“最美家庭”巡讲、网络安全宣传活动等，把妇女工作融入“两新”组织，找到结合点，不断提高实战能力。

**6、具体问题：发动社会力量参与帮扶有限，在推动妇女就业工作中对扶贫村妇女就业问题关注不够。**

**整改情况：一是**印发《关于在全市开展“城乡姐妹手拉手互助脱贫奔小康”三年行动方案》，实施“百企联村”扶贫帮困活动，组织全市200名女企业家，对接100个贫困村，结对帮扶500户贫困家庭。二是重点帮扶贫困妇女、残疾妇女、留守妇女儿童等困难群体，采取“女企业家+执委+贫困妇女”的模式，因户因人精准施策，重点突出“扶志”和“扶智”，通过产业帮扶、健康帮扶、就业帮扶、就学就医帮扶，帮助贫困妇女增强脱贫能力，树立生活信心。三是发动女企业家，开展春节前送温暖活动，对11个县市区的113户困难家庭开展走访慰问发放物质、慰问金合计人民币98600元。

**7、具体问题：与驻村帮扶工作队、村支两委联系沟通不多，深入贫困村实地走访贫困户时间不多，与群众心贴心、面对面交流少。**

**整改情况：****一是**切实强化领导。2019年11月上旬，市妇联领班子成员深入桂东青竹村对结对帮扶的贫困户进行了走访慰问，并与驻村帮扶工作队、村支两委干部开展座谈，交流2019年扶贫工作，了解帮扶政策落实情况，落实青竹村帮扶工作经费5万元，用于扶持对贫困户养鸡、种黄桃，用产业扶贫的方式，激发帮扶对象脱贫内生的动力。**二是**吸纳社会力量参与帮扶活动。发动市女企业家协会到青竹村开展“城乡姐妹手拉手·互助脱贫奔小康”活动，提高贫困户的发展产业积极性，为稳定脱贫打下良好基础。

（二）具体问题：党的领导弱化，贯彻执行中、省决策部署有差距

**8、具体问题：自我革命勇气欠缺，民主生活会缺乏'火药味'。**

**整改情况：一是**勇于“自我革命”。总结工作、汇报情况时既讲成绩又找问题，并提出明确的整改情况；结合“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建立问题清单，逐条逐项整改并长期坚持。**二是**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召开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及主题教育专题民主生活会，纠正泛泛而谈等错误思想，深入查摆问题，动真格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严格落实整改，解决实际问题。

1. **具体问题：党组领导作用发挥不充分、党组分工不全面，班子成员满足于“种好自己的责任田”，主人翁精神不强。**

**整改情况：一是**通过谈心谈话、上专题党课、主题教育集中研讨，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和市委关于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的有关文件精神。结合自身工作查找问题明确整改措施，作出整改承诺，强化政治担当和责任担当。**二是**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建立健全“三重一大”事项决策机制，对党组重新进行分工，加强了党组对维权、家儿工作的领导。

**10、具体问题：自我定位为“清水衙门”，对复杂性、长期性工作主动履职不够,对基层反映的一些问题有推诿卸责、“踢皮球”现象。党组会议记录不规范，存在大量留白、记录不完整等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开展调研。针对基层反映的一些问题有推诿卸责、“踢皮球”现象的问题进行一一梳理。2019年10月，由市妇联班子成员带队深入11个县市区开展走访调研，采取座谈、走村入户、发放调查问卷等方式摸清基层工作的重点难点问题，形成调研报告2篇，分批次对基层妇联主席和执委进行培训，提高基层妇联组织履职能力，做妇女群众靠得住、信得过、离不开的娘家人。**二是**强化担当意识。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广泛征求意见、深入开展了谈心谈话、坦诚相见地开展了批评和自我批评，深刻检视了自身问题，实事求是提出了整改措施，切实强化班子成员担当意识，形成干事创业共识。**三是**强化大局意识。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党组认真研究，主动履职，担当作为。大力实施乡村振兴巾帼行动，广泛开展“美丽乡村•清洁家园 —巾帼在行动”活动。助力脱贫攻坚，大力实施脱贫攻坚巾帼行动，开展“城乡姐妹手拉手•互助脱贫奔小康暨百企联村”结亲帮扶活动。做实妇女民生项目，扎实开展妇女“两癌”免费筛查民生项目。**四是**针对党组会议记录不规范，存在大量留白、记录不完整等问题，积极开展自查。今后将进一步规范党组会记录，杜绝留白、记录不完整情况。

**11、具体问题:**“**两纲**”“**两规**”**重要指标攻克进展缓慢，部门之间未形成工作合力，推动市妇儿发展规划实施主动作为不够。**

**整改情况：一是**明确工作职责。2019年10月，召集成员单位召开了座谈会。会上，研究了当前工作中存在的困难和挑战，就如何开展下一步工作做了部署安排。**二是**深入基层调研。深入各县市区妇儿工委调研指导两个规划推进情况。督促各县市区积极创建城乡社区儿童之家，扩大省级示范儿童之家的示范作用；督促县市区相关部门支持配合当地统计部门，指导有关部门做好查漏补缺工作，建立规范完善的妇女儿童统计数据库，齐心协力做好各级妇女儿童监测统计工作，积极推动《两纲》指标的落实。

**12、具体问题:兴办经济实体未脱钩，上世纪90年代开办的郴州市妇女儿童综合服务中心、市劳动服务中心2家企业，市劳动服务中心今年5月才办理注销；市妇女儿童综合服务中心至今未办理好脱钩、注销手续。**

**整改情况：一是**强化领导，压实责任。党组会多次召开会议研究清算注销事宜，研究处理债权债务的历史遗留问题。**二是**理清债权债务。聘请专业的会计师事务所对市妇女儿童综合服务中心账务进行全面清理。**三是**实地查看，摸清情况。2019年7-11月，由分管领导带队，到苏仙区五里牌镇尾洞村实地查看情况。下一阶段拟按照法律程序进行处理。**四是**强化协调，做好资产移交。我会按照国有资产管理有关规定，就中心名下7套房产已提出“产权移交申请函”至机关事务管理局，我会将继续与机关事务管理局衔接，落实移交手续。

**13、具体问题：基层组织建设基础薄弱、有效覆盖不足。部分村、社区妇联组织处于低效运转状态，“两新”组织妇女组织覆盖面不广，新领域新阶层组织建设探索不够。**

**整改情况：一是**坚持一级培训一级，市妇联重点培训乡镇（街道）妇联主席，县妇联重点培训村（社区）妇联主席，乡镇（街道）妇联重点培训乡、村两级妇联执委，合力确保新任基层妇联主席、副主席、执委在2020年底内普遍接受1次培训，提高执委履职能力。**二是**推行亮牌服务，引导基层广大执委积极履职，提高基层组织运转效率,推动妇联组织和妇联工作在妇女群众身边有形化、常态化。**三是**按照应建尽建要求指导高新区和经开区的“两新”组织建立妇联组织，并迅速建立建设台账督导，进一步建立健全园区妇联轮值主席、执委履职工作制度。

**14、具体问题：思想政治引领作用弱化。荣誉典型评选渠道有局限，未广泛发动群众参与，在引导群众自荐方面做得不够，营造学习、宣传荣誉典型氛围不浓。2014-2018年部分荣誉评选未经政法、卫计等有关部门审核也未进行实地核查，对获评荣誉的集体或个人考核、监督等后续跟踪管理机制不完善。**

**整改情况：一是**加强市妇联各类荣誉评选跟踪管理。明确评选渠道、部门审核和后续跟踪管理，实行动态管理，决定对存在违法违纪情况的，取消其荣誉资格。2019年11月，开展了荣誉情况调查，建立了《2013以来市妇联荣誉表彰情况台账》信息，未存在相关违法违纪等情况。**二是**利用新媒体开通荣誉典型社会化推荐渠道，扩大群众参与范围，做到表彰先进请妇女群众一起评议。**三是**加大宣传力度。持续开展三八红旗手、优秀成功女性进校园、进机关、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巡讲活动。

**15、具体问题：联系服务妇女群众制度落实不力。**

**整改情况**：**一是**按照“去四化”要求，严格执行“双月下基层工作周”制度，开展集中调研，现场办公下基层，推行“一线工作法”，定期研究解决基层和群众反映的突出问题。**二是**制定执委履职制度。明确执委联系服务妇女要求。**三是**结合“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深入开展下基层访妇情办实事活动，切实解决实际问题。

（三）党建抓而不实，干部人事工作基础不扎实

**16、具体问题：党建工作有差距。**

**整改情况**：：**一是**党组会专题研究党建工作计划和工作情况，严格按照每年专题研究党建工作不少于2次落实。**二是**根据党支部可延期换届的相关规定向市直工委请示，征得同意后完成支部换届。对遗失党费收缴凭证的人员进行批评教育。**三是**加强业务学习，加强党费原始凭证管理，规范党费开支，按时换届。

**17、具体问题：执行《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不到位。**

**整改情况：一是**组织学习《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监督检查和责任追究办法》，要求严格按程序开展干部选拔任用工作。**二是**召开党组会重新认定相关同志提拔任用事宜，并根据有关规定作出对有关人事干事批评教育的处理决定。**三是**全面核查所有科级干部选拔任用情况，没有存在类似问题。

**18、具体问题：工作人员兼任市妇女儿童综合服务中心法人代表。**

**整改情况：一是**组织学习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中组发〔2013〕18号）、中共湖南省委组织部《关于进一步做好集中排查清理领导干部违规在企业兼职（任职）工作的通知》（湘组〔2018〕64号）。**二是**经核查，市妇女儿童综合服务中心是由市妇联主办的一家集体所有制企业，主要工作内容为开展业务培训，法人代表不存在违规取酬情况，目前，该中心正在办理注销手续，机构注销完成后，兼任的法人代表职务将自动消失。**三是**举一反三。全面清查单位其他人员，没有在企业违规兼职问题。

1. **反馈问题：2名同志破格提拔未重新认定。**

**整改情况：一是**严格按照省委组织部《关于“三超两乱”专项治理和省政府机构改革期间加强干部选拔任用有关事项报告审批工作的意见》相关规定和2017年省委第一轮巡视工作业务培训会有关精神进行核查。经查，该同志是在2003年6月至2013年7月之间破格提拔，当时履行了正常的选任程序，但没有按规定向上级组织人事部门报批，党组会重新研究并认定了该同志提拔副科及正科时间，并将认定结果上报。**二是**核查到另一名同志是于2012年10月通过郴州市公开选拔县处级战略后备干部考试，经认定该同志当时符合考试资格，由考试选拔任用符合相关规定，不需重新认定。

**20、反馈问题：基础性工作欠规范。人事档案资料中1名同志自学考试报名表缺失，1名同志职教育报名登记表缺失。**

**整改情况：一是**组织干部职工专题学习中共中央组织部《干部人事档案材料收集归档规定》，明确收集范围、收集方法和归档纪律要求，加强档案信息归档意识，提高材料归档的主动性。**二是**经与相关学校招生办联系并出具情况说明证实入学情况真实存在，相关资料已存档。**三是**完善日常管理工作机制，对相关人员、制度上墙、工作要求、设施设备等作出严格要求，保证收集归档工作顺利有章进行。

**21、反馈问题：干部档案缺少资料，信息不完善。**

**整改情况：一是**查阅相关同志党员档案及向有关当地了解，核查到该同志入党程序到位、内容真实，核补了相关入党资料并存档。**二是**核补相关同志民建会员相关资料并存档。

（四）去“四化”效果不佳，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不到位

**22、具体问题：** **与妇女群众血肉联系不紧密，维权信访件回访不到位，对于面对家暴等妇女权益受到侵害的行为态度不坚决，维护妇女权益缺乏强有力发声。**

**整改情况**：**一是**在接访时做到热情接待，对2019年以来接的信访件进行梳理，除咨询类信访件都进行了一一回访，做到了事事有回音、件件有落实。规范了信访件记录，建立了电子台账及纸质台账；规范了交办件程序及流程。**二是**市妇联联合市人民检察院、市中级人民法院、北湖区妇联等部门以及社会组织人和人律师事务所、心理咨询师协会、大道社工在国庆北路兴隆步行街举办主题为“反家庭暴力 创平安家庭”国际消除对妇女暴力日宣传咨询活动。活动当天共发放各类宣传资料1000多份，接受咨询100余人次。**三是**有效开展反家庭暴力工作，推动法院、公安机关依法依规作出“人身保护令”和“告诫书”。**四是**建章立制，建立长效机制。进一步建立并完善郴州市妇联信访工作制度、郴州市妇联领导信访轮流接访等7个制度。

**23、具体问题：责任意识欠缺，巾帼扶贫行动虚而不实，巾帼脱贫“双万”工程培训工作缺乏后续跟踪问效手段，2018年计划未落实，培训效果不明显，实际解决女性就业人数少。**

**整改情况：一是**根据“双万”工程培训出现的问题，已暂停与夏生职业培训技术学校合作。**二是**对全市农村妇女培训需求进行了全面摸底，建立相关信息。**三是**争取培训项目，组织学员参加各类培训。

**24、具体问题：妇女“两癌”筛查全覆盖落实不到位，农村适龄妇女“两癌”免费检查中，外出和流动人员的“两癌”筛查未落实。**

**整改情况：一是**根据《2019年郴州市农村适龄妇女和城镇低保适龄妇女“两癌”免费检查实施方案》，市妇联加强与卫健委沟通联系，督促县市区落实责任，确保农村适龄妇女和城镇低保适龄妇女“两癌”免费检查全覆盖。**二是**联合卫健部门开展“两癌”免费检查评估工作，2019年郴州市两癌免费检查任务为61300人，全市完成检查62900人，完成任务比例102.6 %。**三是**充分发挥广播、电视、微信、QQ群等宣传媒体的辐射宣传效应，进一步提高“两癌”免费筛查的知晓率，宣传“两癌”免费检查的成效，增强外出和流动人员生殖健康保健意识。**四是**利用元旦、春节等返乡高峰期，各级妇联组织积极开展本地外出流动人员的“两癌”筛查，做到随到随筛查，确保外出和流动人员的“两癌”筛查不遗漏。

**25、具体问题：对群团组织“虚功实做”认识不深刻，工作追求短期效应，机关化、行政化现象犹存。**

**整改情况：一是**树牢宗旨意识。开展了“下基层、访妇情、办实事”大调研活动，深入基层了解掌握妇女群众工作情况，召开了调研成果汇报会。9月23日至10月16日，市妇联党组成员分为两组，采取“四不两直”方式深入基层开展调研。调研重点围绕全市基层妇联执委发挥作用、家庭工作情况两个课题开展，调研方式主要为访谈，发放调查问卷及意见表等，形成调研报告2篇。**二是**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进一步完善《郴州市妇联关于集中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的10条措施》，并狠抓落实，长期坚持。

**26、具体问题：先进典型电视展播活动注重开篇布局，缺乏跟踪监督落实。**

**整改情况：一是**开展荣誉情况调查，实行动态管理，对存在违法违纪等情况的，取消其荣誉资格。**二是**持续开展三八红旗手、优秀成功女性进校园、进机关、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巡讲活动，积极运用新闻宣传、视频展播、“故事汇”巡演等多种形式加强宣传，激励广大妇女团结拼搏、奋发向上。

**27、具体问题：对全市各村（社区）妇女之家、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中心、家长学校、家庭教育指导中心等工作阵地后续指导、管理不到位，导致部分阵地未发挥作用。**

**整改情况：社区“妇女之家”的建设：**2019年11月，下基层指导基层结合实际制定管理制度，把妇联各项工作在基层妇女之家落地，引导基层妇女之家常态化开展宣传教育、咨询指导、救助帮扶、文体活动等各类妇女儿童欢迎和乐于参与的工作。**社区家长学校：**建立社区家长学校“四级联动”领导机制。加强了对社区家长学校的规范管理。2019年11月对北湖、苏仙两区的社区家长学校进行总体阶段性检查，确保社区家长学校各项工作落实落地。**家庭教育指导中心：**组建讲师团队。通过公开选拔招募了15名讲师，成立市妇联家庭教育讲师团。出台管理办法。建立了讲师准入、管理、考核、退出等有效管理机制。加强讲师管理。**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中心：**2019年10月份以来，深入社区和乡村开展各类公益巡讲共35场（进学校20场、进机关2场、进社区13场）、开展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活动15场，受益家庭达4200多人。

**问题28：自查自纠不彻底，存在节假日及异地加油现象。**

**整改情况：一是**认真开展自纠。清退节假日及异地违规加油金额4819元。**二是**强化思想认识，进一步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完善财务管理制度，严格执行财经纪律，规范财务管理。**三是**进一步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一岗双责”要求，建立完善岗位廉政风险防控体系。

**问题29：违规公务接待，2013年至2016年公务接待大部分无公函，有超标准接待现象。违反差旅费管理规定，存在超标准乘坐交通工具公款报销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对违规公务接待、超标准接待及超标准乘坐交通工具金额进行清查，超出部分一律清退。**二是**进一步健全完善了《市妇联机关财务管理制度》，严格把关，杜绝漏洞。**三是**加强公务接待、因公出差的管理，对公务接待实行审批制度，无公函一律不予接待。四是强化责任，压实具体人员责任。

**30、具体问题：党组履行主体责任不力，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缺少系统性安排部署，对单位出现的苗头性、普遍性问题未制定有效措施解决，对自我发现的问题往往以批评教育代替监督执纪，未形成震慑。**

**整改情况：一是**建立完善市妇联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年度工作要点，抓实党风廉政建设，严格履行“一岗双责”，根据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要求，召开党组会议，研究部署相关工作,将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与妇联业务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检查、同落实。**二是**结合“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开展谈话提醒，抓住重点岗位、关键人员开展重点谈话,按照“六个必谈”的内容,对单位出现的苗头性、普遍性问题及时发现、及时谈话、及时解决。**三是**抓实党风廉政建设，严格履行“一岗双责”，根据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要求，召开党组会议，研究部署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四是**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完善市妇联内部管理制度。

（五）落实党风廉政责任制不力，规矩纪律意识淡薄

**31、具体问题：廉政风险常态性排查少，对廉政风险点防控措施实施情况监督检查不够。**

**整改情况：一是**开展廉政风险常态性排查，有针对性、有重点地对各内设机构的风险点进行梳理，完善相关防控措施，增强党员干部廉洁自律意识。**二是**全面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严格执行财经纪律，规范机关财务管理。健全财务风险防控管理制度，强化内部监管，坚决杜绝违规报账。

1. **具体问题：派驻纪检监察组履行监督责任不到位，对市妇联党组会议定事项会后监督检查有遗漏”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强化学习，提升能力素质。克服工学矛盾突出的实际，积极参与实战业务能力培训和岗位大练兵活动，不断提升纪检监察业务能力。**二是**严格落实工作联系制度，进一步加强沟通联系，确保每月、每季、年度工作按时按量完成。定期召开联席例会，相互汇报工作情况，完善细化方案措施，促使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同业务工作同部署同落实。**三是**严格履行监督责任，安排专人负责对市妇联党组集体研究作出决定的事项进行跟踪监督，检查执行落实情况，在下次的党组会上汇报监督检查情况，形成闭合回路，确保党组研究的事项都落细落实。不定期对日常监督检查发现的问题整改情况进行“回头看”，防止问题反弹回潮。

**问题33：虚列开支用于弥补电脑、打印机等办公设备网上竞价差价。**

**整改情况：一是**严格执行财经纪律，完善机关财务管理制度。**二是**强化内部监管，强化办公经费支出监管，12月，出台了办公用品、办公耗材采购管理制度，对打印纸和硒鼓等办公用品采购实行多人参与，领用备案制。**三是**继续开展相关财经纪律、财务制度的深入学习，完善办公室廉政风险防控制度建设。

**问题34：公用经费挤占专项资金，伙食补助、公务接待等费用从妇女事业发展专项资金中列支。**

**整改情况：一是**严格执行财经纪律和财务制度，强化内部监管。加强对伙食补助等公用经费开支管理，强化公务接待管理，正确把握资金用途。**二是**合理编制预算，在今后的预算编制中，将合法合规的支出编入预算，编实编细预算，提高预算的可执行度，加强预算指标核算管理，同时倡导节约意识，杜绝挤占，严格执行预算，今后将严格按照《郴州市妇女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有关规定使用专项资金，按照市财政的要求，保证专款专用。**三是**开展谈话提醒。对分管财务领导及具体经办人员按照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相关要求以及程序定期开展谈话提醒。

**问题35：2013年至2018年单位支付应由个人负担的大病互助款1.84万元。**

**整改情况：**2013-2018年大病互助款应由个人负担的大病互助款均已清退到位。

**问题36：票据审批及监管缺位，如存在票据无经手人、证明人等现象。**

**整改情况：一是**开展自查自纠，已找到相应责任人将无经手人、证明人的票据完善手续。**二是**强化监管，严格履行财务报账手续，对不符合报账手续的票据不予报账。

三、持续深化后续整改

**（一）持续推进巡察整改落实。**以“钉钉子”的精神，坚持目标不变、力度不减，持续推进整改。对已经完成的整改任务，适时组织“回头看”，巩固整改成果。对兴办经济实体未办理注销脱钩等还需要继续整改的重点难点问题，切实压实责任，强化调度，紧盯不放。实行整改“销号”制度，没有整改到位的绝不“销号”。对照巡察整改的要求，切实做到问题不解决不松手，整改不到位不松手，不见到实效不松手。

**(二)全面落实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结合正在开展的“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进一步严明党的政治纪律、政治规矩及工作纪律,严肃党内政治生活,确保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市委决策部署在全市妇联系统得到不折不扣贯彻执行。主动接受派驻纪检组监督，敢于动真碰硬，严肃责任追究，认真把握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让干部受警醒、明底线、知敬畏，确保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落到实处。

**(三)持之以恒加强机关作风建设。**坚持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持之以恒抓好中央八项规定和实施细则精神的贯彻落实，坚持不懈推进“四风”问题整治，抓早抓小，防微杜渐。进一步查漏补缺，扎紧制度笼子，力争做到解决一个问题、堵塞一个漏洞、形成一套机制，着力构建公开透明、科学合理、运转有序的长效机制，特别是按照“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要求，贴近妇女群众需求，持之以恒抓实抓好作风建设。

(**四)坚持不懈抓好巡察成果的运用。**以巡视整改为动力，努力把巡察整改成果转化和体现到推动妇联组织和妇联工作改革创新上来，体现在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决定部署上来，认真贯彻落实中国妇女十二大目标任务，紧扣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继续深入开展“巾帼心向党”“巾帼创新创业”“巾帼暖人心”“巾帼强基固本”和家庭文明建设行动，积极助力脱贫攻坚、人居环境整治、乡村振兴、文明城市创建等工作，团结引领全市广大妇女坚定不移听党话、跟党走。持续推进妇联改革创新，优化职能、增强活力、转变方式、改进作风，切实解决机关化、行政化等问题，保持整治官僚主义形式主义的高压态势，保持和增强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认真履职尽责，强化责任使命，不断深化和巩固拓展巡视整改成果，以“踏石留印、抓铁有痕”的决心和力度，锐意改革，大胆创新，扎实工作，推动我市妇女儿童事业再上新台阶。

中共郴州市妇联党组

2020年3月20日